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葉曉文
電話：02-7736-5771
電子信箱：weny@mail.moe.gov.tw



受文者：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綜(六)字第113210062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報名簡章 (A09000000E_1132100629_senddoc2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部委請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辦理「2024年客家文化教育研習營」報名簡章1份，請廣為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為培養高級中等學校、大專校院學生對客家文化的興趣，本部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舉辦旨揭研習營，時間為本(113)年7月15日(星期一)至7月17日(星期三)於臺東縣池上鄉辦理。

二、報名相關資訊如下：

(一)招生對象：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大專校院大學部學生為主，若有多餘名額將開放給碩士班學生，預計招收約30名學員。

(二)報名時間及方式：

1、報名期限：即日起至本年6月20日止(額滿為止)，請上網填寫報名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wYmvkJzCWHWfhc3Y8>)。

2、活動費用：活動全程免費，報名同學需繳交保證金新



臺幣1,000元，全程參與並於活動結束後繳交約500字個人研習心得者，保證金將全額退還。保證金請使用郵局現金袋郵寄至320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國立中央大學客家系客家營工作小組收，並留存交易明細，以利後續退費作業進行。

- 3、錄取名單於本年6月22日公告於研習營臉書粉絲專頁及該系網站。
- 4、報名簡章如附件，報名成功以繳費完成為準，若未繳交保證金視同放棄資格，保證金繳交期限為本年6月28日止，以信封之郵戳為憑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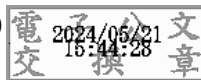
(三)本營隊行程主要移動方式為騎腳踏車，學員需具有騎腳踏車之能力。

三、如有相關疑問，請洽該校蔡瑩婷小姐，聯絡電話：03-4227151分機33458；傳真03-4269724；電子信箱：
hakkacampncu@gmail.com。

四、另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轄屬高級中等學校。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含附件)



裝



訂

線

2024 年客家文化教育研習營報名簡章

一、緣起及目的

為落實客家文化之推廣與傳承，培養具備多元文化意識與社會競爭力之下一代，本計畫將以研習營的形式，透過田野調查、戶外教學、實地參訪之方式，實地考察客家聚落，使學員對臺灣的客家文化有更深的認識與接觸。

鑑於國人對桃竹苗及南部六堆客家的認識較多，此次營隊規劃以臺東縣池上鄉為田野踏查區域，進行客家歷史文化踏查，帶領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校院大學部學生探討東部客家風貌，了解池上客家的生活、產業及經濟活動，深入探索東部客家風情。

本次營隊有以下目的：

- (一) 實際體驗與調查臺東池上地區客家文化之特色，並做現況訪查，藉由此次研習營培養對不同地區客家文化的關心，以開拓學員的視野，並啟發對自己鄉土的熱情，讓傳統的客家社會能注入新的生命力，也凝聚對客家文化之向心力。
- (二) 使參與之學生得以藉實地訪查、演講、討論等過程，進行跨校之學術交流，引導學生學習反思理論與實務如何結合，並提出學習心得，作為日後學術研究之基礎。
- (三) 建立對於客家文化具有熱忱興趣之學生網絡，達到對於客家文化人才培育、在地深耕之目標。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

三、承辦單位：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

四、招生對象：

以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大專校院大學部學生為主，若有多餘名額將開放給碩士班學生，預計招收約 30 名學員。

五、報名方式：

- (一) 即日起至 113 年 6 月 20 日止，請至以下網址填寫表單。

<https://forms.gle/wYmvkJzCWHWfhc3Y8>

(二)報名流程

1. 第一階段為填寫報名表單(表單問卷篩選錄取名單)→個別通知繳納保證金(收到通知才需繳納)→第二階段繳交保證金(規則與方式請見第四點)→保證金確認→臉書粉絲專頁公布最終名單。
2. 額滿為止，並預計 113 年 6 月 22 日於臉書粉絲專頁與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官網公告錄取名單。

(三)活動全程免費，報名同學需繳交保證金新臺幣(以下同)1,000 元，全程參與並於活動結束當日現場繳交約 500 字個人研習心得者，即可退還全額保證金。

(四)保證金請郵寄：

1. 購買報值信函信封袋。
2. 填寫地址、收件人及金額：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 300 號國立中央大學客家系客家營工作小組收。
3. 掛號寄出。
4. 留存交易明細，以利之後退費作業的進行。
5. 相關退費以本營隊收到學員退費申請之時間點為認定，並請檢附退費收款之郵局存摺封面影本，以利本營隊辦理退費。
6. 若退款帳戶為郵局以外之帳戶，退款金額將扣除 30 元之手續費。

(五)注意事項：

1. 報名成功以繳費完成為準，未繳交保證金視同放棄錄取名額。
2. 保證金繳交期限為 113 年 6 月 28 日止，以信封之郵戳為憑證。
3. 已成年之報名同學須簽署「2024 年客家文化教育研習營」切結書(附件一)，未滿 18 歲之學員則需繳交未成年切結書與家長同意書(附件二)，均請併同報名表單上傳。

六、活動時間：

113年7月15日(一)至113年7月17日(三) (三天兩夜含住宿)

七、活動內容：(以下行程可能因活動實際情況稍做調整)

日期	時間	行程	備註
7/15 (一)	07:00-12:00	自行出發至池上	池上火車站
	12:00-12:30	集合	池上火車站
	12:30-14:00	開幕式暨食晝	
	14:00-16:00	破冰遊戲時間	
	16:00-17:30	池上與富里的地方發展 主持人：黃宣衛老師(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兼任研究員；國立東華大學臺灣文化學系榮譽/兼任教授) 與談人：賴永松先生、鍾雨恩先生	
	17:30-19:00	交流時間	
	19:00-20:00	食夜	
7/16 (二)	07:00-08:00	食朝	
	08:00-12:00	萬安社區參訪及客家社會文化導覽 導覽：蕭仁義先生(萬安社區發展靈魂人物；海陸腔)	萬安社區
	12:00-13:30	食晝	
	13:30-16:00	池上大坡池个前世摺今生 導覽：簡淑瑩小姐(資深導覽解說員)	
	16:30-17:30	田野調查時間	分組自由探索
	17:30-19:00	食夜	
	19:00-21:00	講題：池上地方發展的一些觀察 講師：黃宣衛研究員(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兼任研究員；國立東華大學臺灣文化學系榮譽/兼任教授)	
7/17 (三)	07:00-08:00	食朝	
	08:00-12:00	同學田調成果交流分享	
	12:00-13:30	閉幕式暨食晝	
	13:30	轉屋下	

備註：營隊行程將視當日實際情況彈性調整，如遇天災則延期辦理。

八、營隊注意事項：

1. 本營隊行程主要移動方式為騎腳踏車，學員需具有騎腳踏車之能力。
2. 若因個人因素不便參與者，請提前通知主辦單位，由於營隊相關成本均已支出，保證金退費標準如下：
 - (1)營隊辦理起始日之 7 天前（含 7 天）告知主辦單位者，扣除一半保證金，退還保證金 500 元。
 - (2)營隊辦理起始日前 1~6 天告知者，不退還保證金。
3. 營隊如遇不可抗力情況（如：颱風、重大流行疾病等），若政府機關或學校宣布停止活動，本營隊將依規定延期辦理；若延期後營隊仍因不可抗力情況而停辦，則將保證金退還。

九、聯絡方式：

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

電話：(03)422-7151 分機 33458 蔡嫻婷小姐

傳真：(03)426-9724

電子郵件：hakkacampncu@gmail.com

臉書粉絲專頁：國立中央大學客家文化教育研習營

<https://www.facebook.com/NcuHakkaCamp>

附件一：切結書

附件二：未成年切結書與家長同意書

附件一

【2024年客家文化教育研習營】

切結書

茲保證本人_____確能於民國 113 年 7 月 15 日（一）至民國 113 年 7 月 17 日（三）報名參加教育部主辦之 2024 年客家文化教育研習營期間，遵從隊輔指示行動與規定事項，若未遵守，一旦發生任何意外情形，將由本人自行負責。

此致

承辦單位 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

立書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二

【2024年客家文化教育研習營】

未成年切結書

茲保證本人_____確能於民國 113 年 7 月 15 日（一）至民國 113 年 7 月 17 日（三）報名參加教育部主辦之 2024 年客家文化教育研習營期間，遵從隊輔指示行動與規定事項，若未遵守，一旦發生任何意外情形，將由本人自行負責。

此致

承辦單位 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

立書人簽章：

家長同意書

茲已詳閱活動簡章並同意學員_____參加由教育部主辦、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承辦之 2024 年客家文化教育研習營活動(該活動係於民國 113 年 7 月 15 日至 7 月 17 日於臺東地區進行，共計三天兩夜，保證金為 1,000 元)，並叮囑子女於活動期間遵守活動規定及注意事項，特立此同意書為憑。

監護人簽章：

監護人聯絡電話：

監護人與學員關係：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